

2024 年度
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
合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12
一、收支预算总表.....	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文联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的文艺工作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以创作文艺精品，培养优秀文艺人才为重点，促进我省文艺事业的繁荣和发展，进而服务于我省的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二）为全省性文艺家协会和各设区的市文联及全省性行业文联做好联络、协调、服务工作。团结、服务全省文学艺术家和文艺工作者，听取和反映文艺界的情况。

（三）组织召开福建省文联和各全省性文艺家协会代表大会、全委会、主席团会议以及全省文联系统的工作会议。

（四）负责所属的12个全省性文艺家协会和4个杂志社，以及省画院、冰心文学馆、省文学院、省文学艺术对外交流中心、福建省文联文艺理论研究和文艺传播中心等事业单位的日常管理工作。

（五）组织团体会员范围内的文艺创作和文艺评论、学术交流、人才培训工作。组织召开全省文联系统的学术研讨会。

（六）负责福建省文联主管的全省性文艺奖项的评奖工作。

(七) 协同有关部门, 组织省内文艺界与国内外文艺界开展文化交流活动, 开展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文化交流。

(八) 维护团体会员和文学艺术家及文艺工作者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九) 发展文联系统文化产业, 为艺术家和文艺作品进入市场提供服务。

(十) 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省文联包括机关 4 个行政处室、12 个省级文艺家协会及 9 个下属事业单位, 其中: 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	财政核拨单位	60
冰心文学馆	财政核拨单位	13
福建省画院	财政核拨单位	14
台港文学选刊杂志社	财政核拨单位	5
《艺术品》杂志社	财政核拨单位	2
《海峡文艺评论》杂志社(福建省文联文艺评论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4
福建省文学院	财政核拨单位	5

福建省文联文艺理论研究和文艺传播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7
福建省文学艺术对外交流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4
福建文学杂志社	财政核拨单位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文艺工作座谈会10周年和亲自擘画新福建建设宏伟蓝图10周年。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按照中国文联十一届四次全会、全省宣传部长工作会议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充分发挥组织优势和专业优势，坚持“做人的工作”和“推动文艺创作”深度贯通，以工作“提升年”“精细年”为抓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开展文艺创作、文艺活动、文艺人才、文艺惠民等工作实践，坚定文化自信、坚持守正创新，更好地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奋力推动新时代福建文艺再上新台阶。

一、坚持用习近平文化思想武装头脑。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广泛开展“大学习、大宣讲、大创作”活动，持续加强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研究阐释，争当理论武装“优等生”。落实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党支部“三会一课”、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会等制度化学习，组织各种形

式的座谈会、现场会等，开展专题性工作研究和思想交流。推进全系统“艺心永向党”党建品牌建设，用好福建独特理论“富矿”，举办全省文联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读书班、文艺类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培训班等，加大下基层调研指导和理论宣讲力度。文联所属各类媒体和宣传阵地加强选题策划，办好“文联青年说”“一起学金句”等专题专栏，推动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

二、广泛开展重大主题文艺活动。围绕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文艺工作座谈会 10 周年、提出建设新福建 10 周年、“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工作会议召开 40 周年等重要节点，突出“讴歌新时代，抒写新史诗”等重大主题，着力推动理论阐释、政策宣传、成就展示等，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福建省美术作品展暨第十四届全国美展福建选拔展、优秀国产影片影评征文等系列活动，组织“习近平总书记文艺工作座谈会讲话十周年”福建省美术书画展、摄影展，福建省中小学生（少儿）戏剧展演、中国少儿歌曲创作营等展演展示活动，线上线下双向发力，“艺”说新思想、“艺”颂新时代、“艺”赞新成就，壮大主流舆论宣传，唱响自信自强、团结奋斗的时代主旋律，让正能量澎湃大流量。

三、文艺赋能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紧扣党的中心任务和省委决策部署，聚焦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开

展“新时代福建山乡巨变”系列文学活动，组织“繁荣民间艺术、助力乡村振兴”采风创作暨作品展览、“艺”心永向党——美术采风写生下基层、第三届“主播说乡村·我为乡村献首诗”等活动，配合办好“农民丰收节”“乡村艺术节”等，活跃乡村文化、助推乡村振兴。围绕新福建建设火热实践，组织新时代福建书法精品创作成果展等主题鲜明的文艺活动，创作传播一批优秀文艺作品，深入开展“提振精气神 建功新福建”大家谈主题宣传，凝炼弘扬福建精神，培育新风新貌，汇聚奋进力量。持续做好文化润疆、文艺援藏、闽宁协作等工作，组织好丝绸之路——闽昌美术采风写生创作展、“文艺援藏”主题展览采风创作、“丝路同行·不期而遇——闽宁民间工艺联展”等活动，共同讲好中国故事。

四、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实施“福”文化提升发展工程、海洋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等，推动“福”文化、海洋文化、朱子文化、红色文化、船政文化等福建地域特色文化转化为文艺创作题材、文艺活动主题、文艺惠民内容，拓展中国·霞浦海洋诗会、“我心中的那片海”霞浦国际摄影大赛、红土地·蓝海洋文学采风等活动内涵，创设“闽人智慧”之“闽人书法四大家”系列书法品牌，举办“三浦并臻”优秀民间艺术精品交流展、闽派特色艺术作品系列展览等活动。深入实施戏曲保护传承弘扬工程、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等，持续做好中国历史文化

名城·名镇·名村丛书、《中国民间文学大系·福建卷》等编撰出版工作，推动《福建民间民俗文化丛书》创作，开展客家戏剧艺术周、“非遗舞蹈”进校园、第十一届刻字艺术展、第四届篆刻艺术展、福建工艺美术名家口述采访等活动，致力传承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以时代精神激活优秀传统文化生命力。

五、加强重点文艺项目扶持。对标省委宣传部文艺精品创作“一库两机制”建设，建立省文联重点文艺项目储备库，突出重大现实题材、革命历史题材等文艺创作和主题性文艺活动，动态调度管理，全程服务指导。科学组织中国作协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计划、我省文艺发展基金项目、省文联定点深入生活扶持项目以及评先评优项目等推选报送工作。新增和提升一批新时代特色文艺示范基地，持续加强“文艺两新”实践聚集地建设，推动《艺术品》改为书画刊物，综合集成文化传承、文艺创作、人才培养、惠民服务等平台阵地功能，联建联管、共享共用，构建文艺阵地“大联盟”。

六、精心组织文艺评奖评论。坚持导向鲜明、过程透明、评选公正，组织开展福建省第38届年度优秀文学作品榜，第6届福建文学好书榜、第17届福建省戏剧水仙花奖比赛、第三届民间文艺“山茶花奖”、第10届福建摄影金像奖、第6届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少儿大赛、2023年度福建省广播电

视艺术奖评奖工作等，做好第十七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和第37届中国电影金鸡奖、第37届大众电影百花奖、第四届中国美术奖、第13届中国曲艺牡丹奖、第14届中国舞蹈荷花奖（古典舞）、第17届中国民间文艺山茶奖（部分子项初评）、第15届中国摄影金像奖、第八届中国书法兰亭奖、第12届中国杂技金菊奖、第32届中国电视金鹰奖等全国性评奖作品打磨推送。加强重大创作主题、重点文艺作品、热点文艺现象的评论引导，办好省知名作家作品研讨会、白描学术研讨会、福建题材剧本推介会、杂技精品创作研讨会等，推动福建师大、闽江学院等高校设立文艺评论基地，提升“闽派批评”品牌影响力。

七、建强文艺“闽军”队伍。突出文艺领军人物、中青年骨干和“文艺两新”人才培养，巩固提升“文艺英才计划”成效，聚合各级文联、文艺组织、院校机构等多方力量，拓展联合培训、向上送训、网上培训等培训渠道，举办福建作家培训班、中青年戏剧人才培训班、文艺评论骨干研修班、中青年戏剧人才培训班、美术骨干培训班、声乐人才高研班、网络电影创作培训班、文艺评论骨干研修班、“文艺两新”街舞创作骨干研修班、民间文艺骨干培训班、曲艺创演骨干培训班、青年杂技魔术人才培训班、福建文学新人研修班等。加大“文艺两新”团结引领力度，推荐“文艺两新”参与会议活动、培训研修、展演展示、创作采风等，积极为“文艺两新”成长成才搭建更宽舞台，做好名家名作、新人新作宣

传推介，举办中国工艺美术国大师省大师系列作品展、“文艺两新”系列作品展、福建省美术书法新人新作展等，扶持一批优秀本土作家作品晋京展演。

八、开展高质量文艺惠民服务。深化“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持续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送欢乐到基层”“到人民中去”“文化三下乡”等系列活动。建立“强基工程‘艺’起实践”文明志愿服务机制，用活文艺轻骑兵队伍，持续开展“百队千场七进”文艺润心志愿服务行动，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文艺惠民活动。完善文艺服务志愿者登记注册制度，细化文艺志愿服务在会员入会、评先推优、项目扶持等条件中的权重，推动更多“文艺两新”、社会文艺组织参与志愿服务，不断优化充实文艺志愿服务力量。持续擦亮“文学与你同行”“戏剧进校园”“作者寻找读者”“诗歌寻找朗读者”等系列活动品牌，挖掘培育、宣传推广一批各地特色文艺惠民项目、服务品牌，扩大影响力吸引力。着力推动获奖作品、经典精品走向群众、服务大众，举办第3届民间职业剧团优秀剧目展演等活动。加大全省新时代特色文艺示范基地、“文艺两新”基地和省文联所属院馆等向群众、向基层开放力度，搭建惠民服务群众性舞台，增强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九、加强台港澳文化交流合作。助力“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创新做强闽台交流项目，举办“中华情·中国

梦”中秋展演系列活动、第9届海峡两岸中青年篆刻大赛、第10届海峡两岸青年舞蹈嘉年华、第13届海峡两岸电视艺术节、第14届海峡两岸曲艺欢乐汇等常设性国台办重点品牌活动，创新举办海峡论坛海峡两岸艺术交流节（暂名）、海峡两岸文学分论坛（暂名）等，办好翰墨家缘——福文化闽台艺术交流展、“福器”闽台两岸新文人茶器交流展等新设项目。持续吸收台港澳会员，加大力度邀请台港澳文艺工作者参与评奖、比赛、展演、培训、研修、对外交流等文艺交流实践，筹划“海峡两岸曲艺欢乐汇”等更多活动入台举办，组织交响音诗《千秋始祖》赴澳门巡演等港澳文化交流活动，推动更宽领域的文艺双向交流。

十、拓展对外民间文艺交流。着力发挥“海丝核心区”优势，用好侨的资源，畅通海外华人艺术家培养联系、沟通合作渠道，推动更多艺术家、文艺作品“走出去”，广泛开展“中华福·福天下”全球华语征文、华文原创儿童文学优秀作品征集、第6届“祖国颂”世界华语文学征文等活动，继续支持举办世界闽南语歌曲大赛等民间文艺活动，持续推动“海峡文艺名家”节目海外媒体平台传播，深化文明交流互鉴，进一步拓宽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福建路径。

十一、深化文联组织自身建设。围绕工作“提升年”“精细年”建设，提高站位格局，精细工作落实，推动文艺文联事业高质量发展。着力优化组织涵养生态，稳妥推动省作协、

省音协、省书协、省摄协、省视协、省曲协等省级文艺家协会换届工作，强化监督管理、纯洁会员队伍，加强职业道德和行风建设，开展“普法”维权工作，引导文艺工作者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艺界核心价值观，涵育风清气正的行业风气、山清水秀的文艺生态。着力深化省市县（区）三级文联联动机制，推动项目活动联办，促进双向联动、常态联合，增强文联系统组织力、凝聚力。着力强化数字赋能，主动融入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完善会员管理服务平台，抓好文艺数据库采集转化，推动传统文艺与网络文艺融合发展，优化拓展文联网媒矩阵，传播文艺文联好声音，持续巩固“一盘棋、一家人、一张网”工作格局。着力加强党的建设，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和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推动模范政治机关创建，用好主题教育成果，深化拓展“三争”行动，扎实推进“四强”党支部建设，深入开展“存正心、守正道、养正气”宣传教育，高标准做好省委第三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建强管好意识形态阵地，统筹做好党建工作、效能绩效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平安建设等工作。加强文联各级领导班子和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增强服务意识，规范内部管理，营造干事创业、有为有位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激发文联组织蓬勃生机活力。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5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19.4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42
九、其他收入	203.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1.62
十、上年结转结余	2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4.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592.15	支出合计	6592.1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592.15	6158.47								203.68	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19.45	4989.12								200.33	2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25.68	4705.35								200.33	220
2070101	行政运行	1308.27	1308.27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8	241.8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82.2	72.2									1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23.62	323.62									1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69.79	2759.46								200.33	11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77	283.77									1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77	283.77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42	695.27								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42	695.27								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39	341.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51	7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4	238.89								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8	3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2	131.01								0.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2	131.01								0.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83	7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79	51.18								0.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66	343.07								1.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66	343.07								1.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69	286.46								1.23	
2210202	提租补贴	56.97	56.61								0.3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92.15	3976.64	2615.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19.45	2803.94	2615.51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25.68	2803.94	2321.74			
2070101	行政运行	1308.27	1308.27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8		241.8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82.2		82.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23.62		423.6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69.79	1495.67	1574.1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77		293.7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77		29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42	69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42	696.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39	341.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51	7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4	240.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8	3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2	13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2	13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83	7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79	51.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66	34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66	34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69	28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56.97	56.9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5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89.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1.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3.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158.47	支出合计	6158.4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58.47	3947.96	2210.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89.12	2778.61	2210.51
20701	文化和旅游	4705.35	2778.61	1926.74
2070101	行政运行	1308.27	1308.27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1.8		241.8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72.2		72.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23.62		323.6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59.46	1470.34	1289.1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3.77		283.7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3.77		28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7	695.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5.27	695.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39	341.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51	7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89	23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8	3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01	131.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01	131.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83	7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18	5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07	343.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07	343.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46	286.4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61	56.6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158.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8.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2.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3.97
310	资本性支出	82.9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947.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2.71
30101	基本工资	638.28
30102	津贴补贴	376.35
30103	奖金	809.09
30107	绩效工资	29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02
30201	办公费	27.04
30205	水费	1.5
30206	电费	20
30207	邮电费	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
30211	差旅费	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
30226	劳务费	11.69
30228	工会经费	42.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3.97
30301	离休费	89.7
30305	生活补助	2.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91

310	资本性支出	5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2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4.9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9.9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0
2、公务接待费	3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9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4.9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省文联部门收入预算为6592.15万元，比上年减少462.4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及上年结转结余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58.47万元、其他收入203.68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3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592.15万元，比上年减少462.4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及上年结转结余减少。其中：基本支出3976.64万元、项目支出2615.5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158.47万元，比上年减少264.63万元，下降4.1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及压缩一般性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业务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和专项文艺活动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101 行政运行支出1308.2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二）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支出241.8万元，主要用于冰心馆免费开放运行支出。

（三）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72.2 万元。主要用于对台对外文化交流专项支出。

（四）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 323.62 万元。主要用于精品创作专项支出。

（五）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59.4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文艺专项活动支出。

（六）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3.77 万元。主要用于十二个协会及直属事业单位项目支出。

（七）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41.3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离休人员离休费及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八）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8.5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退休人员过节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九）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8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79.8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二）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1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三）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由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四）2210202 提租补贴 56.61 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947.9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36.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11.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8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1.9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4.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购置 1 部公务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省文联部门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158.47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 资金情 况（万 元）	资金总额：		2210.51	
	财政拨款：		2210.51	
	其他资金：			
年度目 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贯彻落实党的决策部署上更加坚定自觉、在宣传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更加精准深入、在团结服务引领上更加坚实有力、在推动文艺精品创作上更加富有成效，在文艺为民上更加创新多样，在文艺队伍培养上更加壮实壮大。全省文联“一盘棋、一家人、一张网”，全力推动我省文艺高质量发展，为文化强省建设和奋力谱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作出新贡献。			
绩效目 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组织文艺精品创作、文艺 评奖活动场次	≥20 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文艺惠民活动场次	≥100 场
			组织文艺人才培训场次	≥18 场
			举办文化交流、展览活动 场次	≥80 场
			各类刊物总出版印刷数	≥90000 册
			质量指标	吸收加入省级文艺家协 会的优秀文艺人才数量
“福建文艺网”网站、微 信公众号、视频号年度发 布的文艺信息浏览总量	≥175 万次			

		时效指标	各项文艺活动时限内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场馆免费开放参观人数	≥785000 人次
			《福建文学》每年赠送各 大中学校图书馆、人大代 表、政协委员等数量	≥48000 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20 件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部门预算编码	5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7592.15		
	项目支出	3615.51		
	基本支出	3976.64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贯彻落实党的决策部署上更加坚定自觉、在宣传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更加精准深入、在团结服务引领上更加坚实有力、在推动文艺精品创作上更加富有成效，在文艺为民上更加创新多样，在文艺队伍培养上更加壮实壮大。全省文联“一盘棋、一家人、一张网”，全力以赴推动我省文艺高质量发展，为文化强省建设和奋力谱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作出新贡献。</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场馆免费开放参观人数	≥785000 人次	

		指标	《福建文学》每年赠送各大中学校图书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数量	≥48000 册
			服务保障省级文艺家协会会员数量	≥2700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20 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文艺精品创作、文艺评奖活动场次	≥20 场
			组织文艺惠民活动场次	≥100 场
			组织文艺人才培训场次	≥18 场
			举办文化交流、展览活动场次	≥80 场
			各类刊物总出版印刷数	≥90000 册
	质量指标		吸收加入省级文艺家协会的优秀文艺人才数量	≥800 人
			“福建文艺网”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年度发布的文艺信息浏览总量	≥175 万次
		时效指标	各项文艺活动时限内完成率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省文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0.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2 万元，降低 7.38%。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机关行政运行成本。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省文联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26.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7.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6.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2.2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省文联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